# 二零二七年香港花卉展覽
# 贊助計劃

## (一) 活動詳情

香港花卉展覽（花展）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是本港一年一度的綠化盛事。花展於維多利亞公園舉行，每年均吸引數十萬人次入場參觀。活動匯聚逾 200 個本地、中國內地及海外機構及團體，透過精心設計的花藝擺設和園林造景，營造繽紛花海，供遊人欣賞。

此外，大會更安排了一系列趣味盎然且富教育意義的主題活動，希望藉着這個展覽，增加市民對園藝的知識和興趣，鼓勵他們關注自然環境的保育，積極參與綠化活動。

**地點** ：維多利亞公園

**日期及時間** ：2027 年 3 月 12 至 21 日（為期 10 天）
上午 9 時至晚上 9 時

**主題花** ：月季花

**主題** ：花海盛放 展現今昔

**內容及形式**

(a) 展覽項目 ：來自本地、中國內地及海外的園藝機構展出園林造景及花藝擺設

(b) 比賽項目 ：植物展品比賽、攝影比賽及學生繪畫比賽

(c) 活動項目 ：花藝示範、綠化活動工作坊、導賞服務、文娛表演、康體活動及親子遊戲

(d) 大型花壇 ：邀請學校派出學童，在綠化義工的指導下攜手鑲嵌大型花壇

(e) 商業攤位 ：逾 50 個售賣花卉、園藝物品、攝影器材、書籍、手工藝品、速食及飲料的商業攤位

**宣傳途徑** ：(i) 於康文署場地及港鐵站張貼宣傳海報；
(ii) 於康文署場地懸掛宣傳橫額；
(iii) 於康文署花展網頁(www.hkflowershow.hk)展示／更新花展資訊，並經「康文+++」Facebook 和 Instagram 等社交媒體平台發放花展資訊；及
(iv) 透過社交媒體、電視、電台及報章作宣傳。

## (二) 一般贊助（贊助金額／價值不少於港幣 1 萬元）

| 贊助等級 / 鳴謝形式 | **5,000,000 元或以上** (現金) | **2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0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3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2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
| (1) 在所有相關宣傳物品及活動獲鳴謝為「主要贊助機構」 | ✓ | - | - | - | - | - | - | - |
| (2) 有權冠名贊助一項自選活動／項目[註1] | - | ✓ (只限現金贊助) | - | - | - | - | - | - |
| (3) 獲邀出席開幕典禮 | 獲邀委派一名代表擔任主禮嘉賓之一 | 獲邀委派代表擔任嘉賓 | | | | | | |
| (4) 獲邀出席其冠名贊助活動／項目 | - | 獲邀委派一名代表擔任典禮(如有)的主禮嘉賓之一 | - | - | - | - | - | - |
| (5) 在紀念特刊刊登贊助機構代表獻辭 | ✓ | - | - | - | - | - | - | - |
| (6) 免費於紀念特刊[註2]內頁刊登全頁廣告 | ✓ (2 頁) | ✓ (2 頁) | ✓ (2 頁) | ✓ (1 頁) | ✓ (1 頁) | - | - | - |
| (7) 於紀念特刊末頁展示贊助機構的商標 | ✓ | ✓ | ✓ | ✓ | ✓ | ✓ | ✓ | - |
| (8) 於相關網頁展示贊助機構的商標 | ✓ | ✓ | ✓ | ✓ | ✓ | ✓ | ✓ | - |
| (9) 於宣傳短片展示贊助機構的商標 | ✓ | ✓ | ✓ | ✓ | ✓ | ✓ | ✓ | - |
| (10) 在懸掛於會場內的大會橫額和場地平面圖展示贊助機構的商標 | ✓ | ✓ | ✓ | ✓ | ✓ | ✓ | ✓ | - |
| (11) 有權自費於展覽場地擺放宣傳攤位(3 米 x 3 米)[註3及4] | ✓ (2 個) | ✓ (2 個) | ✓ (2 個) | ✓ (1 個) | - | - | - | - |
| (12) 獲准使用二零二七年香港花卉展覽主題及主題花的藝術設計或圖像，以銷售贊助機構的產品／服務[註5] | ✓ | ✓ | ✓ | ✓ | ✓ | ✓ | - | - |

| 贊助等級 / 鳴謝形式 | | **5,000,000 元或以上** (現金) | **2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0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5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3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2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10,000 元或以上** (現金/服務/產品) |
|---|---|---|---|---|---|---|---|---|---|
| (13) 展示自備宣傳橫額[註3] | 於展覽場地內指定位置 | ✓ (4 幅) | ✓ (3 幅) | ✓ (2 幅) | ✓ (1 幅) | ✓ (1 幅) | ✓ (1 幅) | - | - |
| | 於展覽場地外圍(沿高士威道) | ✓ (4 幅) | ✓ (3 幅) | ✓ (3 幅) | ✓ (2 幅) | ✓ (1 幅) | ✓ (1 幅) | ✓ (1 幅) | - |
| (14) 香港花卉展覽入場贈券[註6] | | ✓ | ✓ | ✓ | ✓ | ✓ | ✓ | ✓ | ✓ |
| (15) 獲贈紀念牌 | | ✓ | ✓ | ✓ | ✓ | ✓ | ✓ | ✓ | ✓ |

**註**：

(1) 可供冠名贊助的活動／項目計有：「學生繪畫比賽」、「學童鑲嵌花壇」、「花卉重新栽種計劃」、「一人一花計劃」、「社區綠化遊樂場」、「交通費津貼計劃」、「植物展品比賽」、「攝影比賽」、「特色花圃」及／或「園林景點」、「燈光匯演」、「花藝示範」、「綠化講座」和「綠化工作坊」。如同一項活動／項目有超過一間機構欲提供冠名贊助，則贊助額最高的機構可獲有關活動／項目的冠名權。如贊助金額相同，則以抽籤方式決定。

(2) 紀念場刊備有印刷版及電子版。

(3) 大會有權修改由贊助機構自費設置的宣傳攤位／橫額的尺寸和內容。

(4) 宣傳攤位只作推廣用途，不得從事銷售活動。

(5) 經大會審批後，贊助機構可使用二零二七年香港花卉展覽的主題及主題花的藝術設計或圖像作為其產品或紀念品，並可在其網頁使用有關花展主題及主題花的藝術設計或圖像，同時提供花展網頁的連結。

(6) 凡現金贊助每 5,000 元可獲贈入場券 10 張；商品或服務贊助每 5,000 元可獲贈入場券 5 張。

**(三) 贊助機構注意事項**

1. 二零二七年香港花卉展覽不接受煙酒商的贊助；

2. 如有意贊助的機構之間可能在業務上互有競爭，大會將盡早就贊助事宜知會各方並與其協商，同時保留選擇或拒絕接納贊助機構的最後權利；

3. 贊助機構如為母公司／集團／總代理等，而欲提供旗下某品牌商品／服務的贊助，只可選定一個商標接受鳴謝；

4. 商品／服務的贊助必須以全數方式贊助，大會不考慮以優惠價或成本價等方式提供的商品／服務贊助；

5. 各項鳴謝方式的排列先後次序會按贊助金額的高低作出安排，而要釐定贊助金額孰高孰低，會先計算現金贊助金額，然後再計算商品／服務的等值贊助金額。如金額相同，則以贊助機構在商業登記證內的英文名稱按字母排列先後次序；

6. 所有贊助均須先經大會確認，方可落實並安排各項鳴謝。因此，如個別贊助在宣傳品發布期前未獲確認，大會未必能安排於宣傳品上作出鳴謝；

7. 大會將視乎場地限制、可用空間、布置及活動安排而調整宣傳品的尺寸和指定擺放的地點。如同時有多項宣傳品，擺放位置會按第(5)項所述方法由大會編配；

8. 所有贊助支票抬頭請寫「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凡獲准於紀念場刊內刊登廣告的贊助機構，請提供分色膠片或電腦 AI 檔案（廣告為彩色 A4 尺寸，並於四邊預留邊緣位置以供剪裁）；

9. 大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接受任何贊助而無須另行解釋；以及

10. 大會保留修訂以上條款，以及更改各項花展活動內容及典禮安排的權利。